

证券代码：400276

证券简称：海越 3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通讯地址：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 59 号海越大厦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闫宏斌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海越能源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审计委员会以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同意将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9 日